

# 株 洲 市 教 育 局

株教函〔2023〕23号

## 株洲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第十九届（2023年）中等职业学校 文明风采德育实践系列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各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要求及株洲市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2023年工作要点,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决定开展第十九届（2023年）全市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德育实践系列活动，现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紧围绕育人目的设计开展德育活动，教育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培养奋斗精神、增强综合素质、传承发扬“楚怡”职教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株洲市教育局

承办单位：株洲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醴陵市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

### 三、活动时间及内容

本届中职学校文明风采德育实践系列活动时间为2023年3月-12月（具体时间见附件1）活动内容包括楚怡读书行动、典型案例遴选、男子篮球赛、女子排球赛、乒乓球赛、合唱比赛等项目（具体方案见附件2、附件3、附件4、附件5）

### 四、活动安排

**第一阶段（3月份）：**广泛宣传，积极参与，营造活动氛围。各校广泛宣传，围绕活动内容，积极开展各项学生德育实践活动，各校要建立“书记校长带头、教师示范、学生参与”的工作机制，在学校官网、官微开辟专栏，利用新媒体广泛开展主题宣传，结合学生兴趣，组织系列学生社团，营造人人参与的活动氛围，提升活动热度。

**第二阶段（4月上旬--10月上旬）：**积极开展文明风采德育实践系列活动，掀起活动热潮。学校依托学生活动中心、校团委、学生会、各社团，组织丰富多彩的校园活动，根据不同的活动分阶段组织校园展示和评比，选拔优秀作品参加市赛，组织体育类活动的队伍参加训练。

**第三阶段（6月中旬—11月上旬）：**完成市级活动成果的遴选和竞赛。各校分阶段推选优秀作品参加市赛，组织体育类活动的选手和队伍参加市赛，市活动组委会组织各项活动的市级评比和竞赛。

**第四阶段（6月底—12月底）：**组织参加省级作品评选和竞赛活动，并进行活动总结。继续参加省赛作品的打磨，参加省赛的运动员和球队的训练，完成省赛作品的报送和各个项目的竞赛。做好活动的宣传、展示、总结和表彰。

## 五、活动对象

全市范围内具有全日制中职学校学生学籍（不含技工院校学籍）并在校就读的学生，高职高专院校中职部注册中职学籍的学生可参加。

## 六、奖项设置

本届活动设学生作品奖、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体育类设团体奖、优秀教练员奖、优秀运动员奖），由市级活动组委会下发活动通报，并颁发市级获奖证书。校赛活动奖项设置由各校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决定。

**（一）优秀作品奖。**优秀作品奖设一、二、三等奖，每个赛项原则上按参赛作品总数的10%、20%、30%比例设立一、二、三等奖数。个人完成的项目颁发署有教师或学生个人姓名的证书，集体完成的项目颁发署有参赛学校校名、团队名或学生姓名的证书。体育类活动根据赛制情况，按参赛队伍数约10%、20%、30%的比例设男女团体一、二、三等奖，为参赛学校颁发证书或奖牌。

**（二）指导教师奖。**根据作品获得相应等次，颁发署有指导教师个人姓名的证书（个人项目指导教师限1人，集体项目指

导教师不超过2人）；体育类按参赛队伍数的20%比例设优秀教练员奖。

**（三）单位组织奖。**根据各校获奖积分情况设立优秀组织奖。非团体类比赛获一等奖的积5分、二等奖积3分、三等奖积1分，团体类比赛获一等奖积30分、二等奖积20分，三等奖积10分。省级比赛获奖积分加倍。在国家主流媒体上刊发典型经验或新闻报道积20分/篇，在其他国家媒体及教育部、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官网（[www.moewmfc.org](http://www.moewmfc.org)）刊发典型经验或新闻报道积15分/篇，在省级主流媒体、省教育厅官网、省职成教育信息网、湘微教育、湘微职教、《湖南教育（职教版）》和《职教创客》等刊发典型经验或新闻报道积10分/篇。被教育部采纳的优秀案例积20分/个，被省教育厅采纳或推广的优秀案例积10分/个。按以上积分总分高低排序，前50%的单位确定为优秀组织单位。

## 七、工作要求

**（一）**各校要把中职学校文明风采活动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积极创新文明风采活动形式和载体，主动开展楚怡读书活动、体育类竞赛等主题活动；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家乡调查、志愿服务、分享交流等活动，感受发展成就，讲好逐梦故事；组织开展新时代、新德育、新成效等主题系列活动；组织师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指引全市中职学校文明风采德育实践系列活动扎实推进。

（二）各校要完善文明风采活动组织机构，明确专人负责，对接市级活动安排时间节点和有关要求，按时、优质完成各项活动，并密切关注“湘微中职”公众号和微信“株洲市文明风采竞赛活动群”，了解各项比赛动态。市活动组委会将通过“株洲市文明风采竞赛活动群”第一时间发布通知、公告等，确保信息交流顺畅、便捷。

（三）各校要将文明风采活动开展情况及时报市活动组委会，并择优报送到国家、省、市相关媒体进行宣传展示。我局将各校上报活动资讯情况作为市级文明风采活动优秀组织奖的重要依据。

（四）本届活动不收参赛费。请参赛者按照有关要求保证参赛作品原创，若报送作品发生著作权纠纷，由参赛者承担相关责任。所有参赛作品不退还给作者，市赛作品的处理权归市级活动组委会，并有权在相关活动和资料中使用参赛作品（包括出版作品集、印制光盘、公开展览、宣传等），不支付稿酬，作者享有署名权。

（五）各参赛学校和承办学校要制定详细的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加强对参赛选手的教育和管理，要求选手严格遵守竞赛规程和活动承办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承办学校要制定水电火情、意外伤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全力做好活动期间食品、住宿、医疗卫生、社会治安等各项安全保卫工作。

（六）活动期间，参赛选手及工作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回

原单位按标准报销。

(七) 本通知未尽事宜或相关活动的具体组织实施, 将由市级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另行通知。市级活动组委会办公室设株洲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职成教研究室。

市活动组委会、办公室及相关承办单位联系方式:

市教育局职成教科: 谭霖, 22663762;

市教科院职成室: 龚锦燕, 22663692;

醴陵市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 常锋, 13348635558

- 附件: 1. 第十九届 (2023年) 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一览表
2. 第十九届 (2023年) 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楚怡读书行动”工作方案
3. 第十九届 (2023年) 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典型案例遴选工作方案
4. 第十九届 (2023年) 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合唱比赛工作方案
5. 第十九届 (2023年) 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文明风采活动男子篮球、女子排球、乒乓球比赛工作方案



附件1

## 第十九届（2023年）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 文明风采活动一览表

序号	活动名称	组织时间	承办单位	备注
1	“楚怡读书行动”	2-6月，6月前 完成市级评选	醴陵市陶瓷烟花 职业技术学校	评选“楚怡读书 之星”，并推荐 参加省级评比。
2	典型案例遴选	2-6月，6月前 完成市赛	醴陵市陶瓷烟花 职业技术学校	每校上报案例1 至3个；推荐5个 案例参加省赛
3	合唱比赛	2-10月，9月之 前完成市赛	醴陵市陶瓷烟花 职业技术学校	每校上报作品1 至2个；推荐5个 案例参加省赛
4	男子篮球赛	2-11月，10月 30日之前完成 市赛	醴陵市陶瓷烟花 职业技术学校	推荐一支队伍参 加省赛
5	乒乓球赛	2-11月，10月 30日之前完成 市赛	醴陵市陶瓷烟花 职业技术学校	推荐一支队伍参 加省赛
6	女子排球赛	2-11月，10月 30日之前完成 市赛	醴陵市陶瓷烟花 职业技术学校	推荐一支队伍参 加省赛

## 附件2

# 第十九届（2023年）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 文明风采活动“楚怡读书行动”工作方案

## 一、活动内容

**第一阶段准备期（2月中旬）：**落实人人参与，营造活动氛围。

主要内容：各校制定“楚怡读书行动”工作方案，开展“我是领读者”“我是读书人”等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制作海报、拍摄小视频等方式分享“我最喜欢的书”“我最喜欢的金句”等，营造读书活动氛围。各校要建立“书记校长带头、教师示范、学生参与”的工作机制，在学校官网、官微开辟专栏，利用新媒体广泛开展“读书行动”的主题宣传，鼓励广大师生争做“读书行动”的参与者、实践者、推广者，提升活动热度。

**第二阶段启动期（2月下旬）：**举办“读书行动”启动大会，掀起读书热潮。

主要内容：各校举办“楚怡读书行动”启动大会，根据“湖南省职业院校读书联盟”公布的“读书行动”主题活动内容，开展读书活动，引导广大师生通过书本与先贤对话、与榜样对话、与时代对话。

**第三阶段实施期（3月初—4月底）：**推进“三个一”品

牌活动，提升育人成效。

主要内容：开展“一次主题读书大会”“一轮读书风采展示”“一场‘最美阅读空间’打卡活动”的“三个一”文化育人品牌活动。

**(一) 一次主题读书大会：**各校以校为单位，举办一次主题读书大会。全市将统一组织“悦读新时代，逐梦新征程”主题征文活动，优秀作品推荐省级评比。

**(二) 一轮读书风采展示：**结合各校实际，以《湖南省职业院校推荐书单》为基础，组织开展一轮读书风采展示活动，提倡和鼓励学生结合专业特色进行作品展示，内容、形式不限。

**(三) 一场“最美阅读空间”打卡活动：**鼓励广大师生以摄影作品、短视频等方式，通过微信、抖音等新媒体途径，打卡校园“最美阅读空间”，吸引更多人养成爱读书的良好习惯。

**第四阶段展示期(4月底—6月底)：**多渠道发力，展示读书风采。

**(一) 活动宣传。**各校推荐“读书行动”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典型事迹，通过新闻媒体广泛宣传，扩大我市职业教育社会影响力。

**(二) 成果展示。**推荐优秀成果在《湖南教育·职业教育》《年轻人·职教创客》(读书行动专刊)等媒体上刊发。

**(三) 活动评选。**评选株洲市中职学校“楚怡读书之星”，并推荐参加省级评比。

## 二、活动要求

各校积极发动，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形成“校校组织、班班活动、人人参与”的活动机制。要以“读书行动”为契机，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阅读活动，并制订具体实施方案。对各校要深入挖掘感人的读书成长事迹和励志的读书成才故事，确保典型过得硬。

## 三、进度安排

校级初赛于3月3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安排由各校自行安排。市赛时间为5月19—20日。

## 四、材料提交

(一) 学校“楚怡读书行动”工作总结。

(二) “楚怡读书之星”汇总表(附件3)、主题征文汇总表(附件4)的WORD版和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件。

(三) “楚怡读书之星”推荐表(附件2)WORD版和加盖学校公章的扫描件，每所学校教师和学生分别推荐1名。

(四) “悦读新时代 逐梦新征程”主题征文作品WORD版，其中省“双优”建设校10篇(师生各5篇)，其他学校6篇(师生各3篇)。

以上材料于4月13日前发送447277751@qq.com。

联系人：谭 霖 市教育局 22663762

何文明 市教科院 22663613

常 锋 醴陵陶瓷烟花职校 13348635558

## 附件3

# 第十九届（2023年）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 文明风采活动典型案例遴选工作方案

## 一、活动内容

各中职学校结合区域和学校实际，开展文明风采德育实践活动的创新做法，充分利用地域红色教育场所和线上影视资源，开展红色基因传承活动，梳理总结学校的经验做法和所获成效，撰写典型案例。

## 二、活动要求

案例要符合要求，内容真实、有创新性，活动开展有实效、有特色，包括文字说明（不超过3000字）、图片（jpg、jpeg、png格式，50M以内）、视频（统一mp4格式，大小不超过300M）。

## 三、进度安排

校级初赛于6月1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安排由各校自行安排。市赛时间为6月20—30日之间。

## 四、作品报送

**（一）报送途径。**所有案例需参加校级初赛，由各校竞赛活动组织机构统一报送，不直接接收个人参赛作品。

U盘邮寄地址：醴陵市玉瓷北路光塘1号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联系人：常锋，电话：13348635558，邮箱：

7795885@qq.com。

**(二) 报送时间。**参赛案例U盘于5月17日前送达（注明“典型案例”字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组委会办公室不再受理。

**(三) 报送格式要求。**每份案例作品命名格式为：作品名+学校名+创作者。如：我和我的祖国-株洲市工业学校-张三。未按照要求报送的将不予评选。

**(四) 作品限额。**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示范学校，楚怡双优校限报典型案例5件，不少于3件；其他学校限报典型案例3件，不少于1件

## 附件4

# 第十九届（2023年）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 文明风采活动合唱比赛工作方案

## 一、活动内容

参赛曲目以歌唱党、歌唱祖国、歌唱人民、歌唱新时代为主题，格调高雅，有感染力，展现新时代中职生激情飞扬的青春风采和朝气蓬勃的精神风貌。

## 二、活动要求

可以是小合唱（不少于6人），也可以是大合唱。以视频形式提交，统一mp4格式，时长不超过6分钟，大小不超过350M。命名格式为：作品名+学校名+创作者，创作者自行承担因版权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

## 三、进度安排

校级初赛于9月20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安排由各校自行安排。市赛时间为9月21—30日之间。

## 四、作品报送

**（一）报送途径。**所有案例需参加校级初赛，由各校竞赛活动组织机构统一报送，不直接接收个人参赛作品。

U盘邮寄地址：醴陵市玉瓷北路光塘1号陶瓷烟花职业技术学校，联系人：常锋，电话：13348635558。邮箱：7795885@qq.com。

**(二) 报送时间。**参赛案例U盘于9月21日报送，逾期视为自动放弃，组委会办公室不再受理。

**(三) 报送格式要求。**每份案例作品命名格式为：作品名+学校名+创作者。如：我和我的祖国-株洲市工业学校-张三。未按照要求报送的将不予评选。

**(四) 作品限额。**要求各校推荐1-2个作品参加市赛。

## 附件5

# 第十九届（2023年）株洲市中等职业学校 文明风采活动男子篮球、女子排球、乒乓球比 赛工作方案

## 一、竞赛项目

男子篮球、女子排球、乒乓球。

## 二、参赛对象

全市范围内具有全日制中职学校学生学籍(不含技工院校学籍)并在校就读的学生，高职高专院校中职部注册中职学籍的学生可参加。组委会将对学生学籍进行核查，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将取消该校所有体育类竞赛项目的参赛资格并全市通报批评。

## 三、参赛要求

(一) 各赛项均以学校为单位组队参赛，每校每项目限报一支队伍。每支参赛队可报领队1人、教练1-2人(不同项目不得兼报)，篮球排球运动员各不超过12人、乒乓球男女运动员各不超过5人。

(二) 所有教练员和运动员需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含往返赛区交通及比赛期间)并进行赛前身体健康状况检查，赛前交验相应保险单据和县级及以上医院健康体检报告，否则不允许上场比赛。

（三）所有运动员须凭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参赛，否则不允许上场比赛。运动员服装及号码规格需按照相应赛项正式比赛规则执行，影响正常比赛者将取消参赛队优秀组织奖和精神文明奖评选资格。

（四）“文明风采”德育实践活动体育类竞赛是落实立德树人、促进中职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重要育人活动，旨在锻炼学生的健康体魄，培养阳光心态和团队合作精神，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希望各中职学校按照活动的通知要求，认真做好赛前动员训练工作。

#### **四、竞赛规则**

男子篮球比赛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竞赛规则》及相关补充规定；女子排球比赛采用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最新《排球竞赛规则》及相关补充规定。乒乓球比赛采用中国乒乓球审定的最新《乒乓球竞赛规则》及相关补充规定。

#### **五、奖项设置**

比赛设团体奖、优秀教练员奖、优秀运动员奖、优秀组织奖和精神文明奖。团体奖根据参赛队伍数按比例分赛项设置，其中一等奖20%、二等奖30%、三等奖50%。优秀教练员奖根据参赛队伍数分赛项按40%比例设置，每支队伍不超过1人。

#### **六、工作要求**

（一）2023年10月7日前完成报名，过期不再受理。报名时请各校将参赛报名表的Word文档及加盖学校公章的纸质版

高清扫描件一同发送至邮箱7795885@qq.com，联系人：常锋，  
电话：13348635558。

（二）报名工作结束后，将组织召开全体参赛队领队、教练员会议，并确定具体比赛日期及赛程安排。请参赛队领队、教练加入株洲市“文明风采”体育类竞赛QQ群(群号：619202523)，后续安排将在群内发布。